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2594/08-09號文件

檔號：CB1/PL/DEV

發展事務委員會

2009年9月24至26日前往四川進行職務訪問的建議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委員察悉，四川省人民政府(下稱"四川省政府")邀請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委員會、內務委員會、教育事務委員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於2009年9月24日至26日期間前往四川訪問。本文件亦載述是次職務訪問的擬議安排。

背景

2008年5月12日在汶川縣發生的地震

2. 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汶川縣發生自1976年唐山大地震以來最嚴重的一次大地震。據國務院抗震救災總指揮部報告，截至2008年7月10日，地震已造成69 197人死亡，374 176人受傷，18 377人失蹤，累計受災人數超過4 624萬人。地震影響範圍廣大，災區總面積44萬平方公里，重災區面積達125 000平方公里，四川、甘肅、陝西、重慶等省的417個縣、4 656個鄉／鎮、47 789個村莊受災。單在四川省的受災面積便達25萬平方公里，重災區面積10萬平方公里，倒塌房屋、嚴重損毀不能再居住和損毀房屋近450萬戶，北川縣城、汶川縣及映秀鎮等部分城鎮幾乎夷為平地。損毀高速公路、幹線公路及農村公路合共22 000公里，損毀橋樑940座，震央中心地區周圍的16條國道／省道幹線公路和6條鐵路(包括寶成線)中斷。

香港特別行政區為地震災民提供的即時救援

3. 在地震發生後兩天，亦即2008年5月14日，政府當局提出初步向賑災基金注資3億5,000萬元以援助地震災民的建議獲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按照中央人民政府(下稱"中央政府")

的意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通過國務院抗震救災總指揮部向地震災民提供3億元援助，而餘下的5,000萬元則預留給主要救援機構向賑災基金提出申請，以便為地震災民提供緊急救援。

有關支援四川重建工作的撥款

4. 政府當局與中央政府及四川省政府進一步溝通，知悉當地邀請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提供下列協助 ——

- (a) 在四川省嚴重受災縣，協助重建公共服務設施，例如學校、醫院、復康中心、敬老院、孤兒院、婦幼保健院以及文化體育等設施；
- (b) 重點援助四川省災區的基建，包括道路、橋樑等項目；及
- (c) 參與臥龍大熊貓保育區的災後重建。

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下稱"香港特區")亦可在例如醫療和復康服務、情緒支援和輔導服務，以及其他專業培訓等方面，按災區的實際需要提供協助。

5. 鑒於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工作並不屬於賑災基金以及"民政事務局局長法團 —— 捐款"指定戶口的涵蓋範圍，政府當局建議開立20億元的新承擔額以設立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工作信託基金，作為香港特區投入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工作首階段的財政承擔。政府當局於2008年7月14日向財委會簡介該項建議，有關建議於2008年7月18日獲財務委員會考慮及批准。由立法會主席率領，成員包括20名議員的立法會訪問團，在2008年7月4至6日前往四川地震災區進行訪問。

6. 政府當局曾分別於2008年10月28日、2009年2月3日及2009年6月18日向發展事務委員會簡介香港特區在四川援建工作的進度。而在後述兩個場合，政府當局亦就第二階段(40億元)及第三階段(30億元)援建工作的擬議財政承擔額，諮詢事務委員會。該兩項撥款建議分別於2009年2月20日及7月3日獲財委會批准。

議員就援建工作提出的主要關注事項和意見

7. 在發展事務委員會及財委會的相關會議席上，議員對地震災區居民的情況深表同情，並且知悉地震的災後重建是一項十分艱巨的任務，需時至少數年方能完成，因此需要各方的支援，傾全國之力、全民參與，才能戰勝這個嚴峻的挑戰。關於香港特區的援建工作，雖然議員普遍支持擬議的援建項目及在不同階段的

撥款承擔額，但他們非常關注援建項目質素和實施過程，以及撥款管理方面的監察工作。在發展事務委員會及財委會的相關會議席上，議員曾討論下列事宜——

- (a) 如何議定香港的援建項目，以及項目費用預算的基礎；
- (b) 香港特區政府及四川當局各自承擔的責任，以及相關各方的法律責任；
- (c) 招標、項目管理、審計及發放撥款的安排；及
- (d) 香港專業人員及非政府機構參與援建工作的情況。

8. 政府當局已因應議員的要求，就上述事宜提供更多詳情，以補充向事務委員會及財委會提交的討論文件的內容。政府當局向議員保證會嚴加注意監察工作，並承諾會透過發展事務委員會，每半年提交定期報告，向議員匯報援建項目的進展和開支。

有關立法會組團前往四川考察災後恢復重建的建議

9. 2009年5月22日，內務委員會考慮了一項有關立法會組團前往四川考察的建議。議員經討論後商定，他們需要前往四川，以便掌握有關重建工作及立法會為此所批撥款的運用情況的第一手資料，議員亦同意有關考察團應由立法會主席率領。內務委員會主席在會後代表議員致函政務司司長，要求香港特區政府協助安排是次訪問。2009年6月4日，政務司司長回覆表示，政府當局已向四川省政府轉達有關建議的內容，並會繼續向四川當局反映議員對香港參與四川重建工作的關注事項。

10. 議員在2009年6月18日的發展事務委員會會議及2009年7月3日的財務委員會會議席上討論香港特區第三階段援建工作的撥款建議時，察悉首階段的20個援建項目已經進入設計、招標和施工的具體實施階段。至於第二階段的100個援建項目，四川當局已擬定有關項目的可行性研究報告，並正進行相關的審批工作。鑒於所取得的進展，議員認為現在是適當時機，讓立法會議員前往四川考察，加深瞭解援建項目的實際推行情況。議員因此促請政府當局要求四川當局加快安排進行是次考察。

四川省政府的邀請

11. 2009年9月2日，四川省政府致函立法會，邀請發展事務委員會委員及財務委員會、內務委員會、教育事務委員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民政事務委員會及福利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和副主席，

於2009年9月24日至26日期間前往四川考察。四川省政府亦邀請立法會主席率領有關考察團。議員在2009年9月2日得悉邀請一事。鑒於擬定後勤輔助安排的時間緊迫，秘書處於2009年9月3日向獲邀請的議員發出通告，要求議員表明會否參加是次職務訪問。其後，立法會主席和另外14名議員表明會參加是次職務訪問。參加考察團的議員名單載於**附錄**。

訪問行程

12. 四川省政府現正擬定訪問行程，內容將會包括前往都江堰、映秀鎮及德陽市等地的部分重建項目視察，例如學校、道路基建(省道303線映秀至臥龍段)、復康中心及工廠。部分重建項目由香港援建，而部分則由其他省／市援建。考察團亦會前往金沙遺址博物館參觀，並與四川省官員會晤，討論恢復重建四川的工作。

是次訪問的後勤輔助安排

航空客位

13. 是次職務訪問須乘搭的航空客位將會由秘書處中央統籌安排，有關航班資料如下 ——

2009年9月24日香港前往四川

KA820 (早上10時20分出發，下午12時55分抵達)

2009年9月26日四川前往香港

KA1427 (下午4時出發，下午6時25分抵達)

秘書處已為考察團預留經濟客位。

預算開支

14. 是次職務訪問的開支，將分別在每位議員名下的一個數額為55,000元的海外職務訪問帳目中扣除；該帳目是為了資助議員在2008至2012年度任期內參與由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除外)所舉辦、在香港以外進行的職務訪問。是次為期3天的訪問，每位議員預算開支暫定約為5,800元。

傳媒採訪的安排

15. 秘書處會作出安排，方便記者隨團採訪四川整個訪問行程(2009年9月26日與四川省官員所舉行的會議除外，但會前可拍攝合照)。公共資訊部將會就細節安排直接與傳媒機構聯絡。

徵詢意見

16. 謹請委員察悉四川省政府有關四川災後恢復重建考察團的邀請。有關是次職務訪問的文件將會提交內務委員會，以供參考。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9年9月14日

已表示會參加將於2009年9月24日至26日
前往四川進行考察的議員名單
(截至2009年9月14日的情況)

曾鈺成議員(立法會主席暨考察團團長)

何鍾泰議員

涂謹申議員

陳鑑林議員

梁劉柔芬議員

黃宜弘議員

黃容根議員

劉健儀議員

霍震霆議員

李國麟議員

張學明議員

劉秀成議員

梁家騮議員

葉國謙議員

譚偉豪議員

合共：15名議員